



基层党建工作

简报

(2022年第12期)

中共儋州市第三中学总支部委员会

2022年4月22日

以案学法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2022年是新时代新征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教育战线要严把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持续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决策部署，常态化开展师德教育尤其是警示教育，做到警钟长鸣。2022年4月22日下午，我校党总支部在勤政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全体党政领导、工会团委干部和



年级组组长会议。我校党总支部副书记金井泉给大家通报了教育部近期在其官网公开曝光的第九批7起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具体为：内蒙古财经大学教师乌某性骚扰学生问题，



安徽农业大学教师高某性骚扰女学生、违反工作和廉洁纪律问题，浙江省金华市湖海塘中学教师李某、金华市第四中学教师杨某某、邵某某有偿补课问题，湖南省常德市汉寿县职业中专教师李某某教师资格证造假问题，河北省衡水市

武邑县武罗学校教师姚某某体罚学生问题，海南省东方市思源学校副校长符某某体罚学生问题和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圣克弗斯幼儿园教师宋某发表错误言论问题。

我校党总支部书记、校长王绍敏要求，大家要加强警示教育，时刻提醒自己注意师德师风建设。要以以案学法，做到警钟长鸣。



撰稿：华金平

编辑：陈开光

审核：金井泉